國立臺南大學

學位證明書補發申請表

□大學部 □研究生　　申請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補發原因	□遺失　□損毀 □更名（需檢附證明，舊證換證者不需費用）	英文姓名 (大學部83學年度後入學)	,　- （應與護照號碼一樣,以姓在前,名字在後為原則，如 TSAI, GUO-TAI）
身分證字號		出生日期	年　月　日
學　號		畢業年級	部　級 系　班
通訊地址	□□□	聯絡電話 手　機	
若您學號為83（含)以後，需同步申請教育部數位證書平臺發證，因數位證書電子檔案內容皆為個資，請正確清楚的填寫個人 E-MAIL，以利系統發證【未填寫視同不需要數位證書發證**】**			
E-MAIL	@		

申請人：　　（簽章）

出納組繳費	教務處承辦人	學籍組/研教組 組長	教　務　長	校　長

備註：

1、請至本校成績自動列印繳費機繳費及列印申請表(或填寫本表後至總務處出納組繳費)，一份工本費100元。

2、請持本表及繳費收據，大學部學生送到教務處學籍成績組，研究生送到研究生教務組。

補發證書字號：南大教證補字第　　號

南大教研證補字第　　號

【11103-08】